

《智能网联汽车技术》赛项规程

一、赛项名称：《智能网联汽车技术》赛项

二、赛项目的

通过竞赛，着重考核学生选手对车载传感器技术、嵌入式系统应用技术、人工智能技术、网络通信技术和 AutoSAR 汽车开放系统架构技术等知识的掌握情况。

对接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智能网联汽车技术赛项，强化学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训练，加快职业教育制度创新，引领智能网联汽车技术相关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。

三、赛项地点

机电大楼四楼汽车电器实训室（406-2）

四、赛项内容和方式

（一）竞赛内容

本次竞赛由两个模块构成。

模块一. 智能网联汽车理论测试

围绕智能网联汽车整车及系统（部件），对智能网联汽车的毫米波雷达、超声波雷达、摄像头、激光雷达、组合导航等装备进行性能检测、安装调试与标定；对线控底盘 CAN 通讯数据的读取和解析。

模块二. CAN 数据总线系统检测

（1）掌握汽车数据总线系统特点，包括：传输介质、几种子网及汽车数据总线系统的结构形式等。

（2）检查汽车数据总线系统是否存在故障，并采用节点替换法进行检测和排故。

（二）竞赛用时

模块一任务时间 45 分钟，模块二任务时间 30 分钟。

（三）竞赛方式

1. 竞赛采用团体赛方式。
2. 比赛分组进行，学生按抽签赛位号确定台架位。

（四）竞赛流程

竞赛时间安排：2023 年 5 月 8 日下午比赛。

具体安排如下：

竞赛日会宣布竞赛纪律和有关规定。宣布有关规定，抽签决定比赛进场批次。

赛场的赛位统一编制赛位号，参赛队比赛前 15 分钟抽签决定赛位号，抽签结束后，随即按照抽取的赛位号进场，然后在对应的赛位上完成竞赛规定的工作任务。

五、竞赛规则

（一）报名要求

1. 参赛对象：参赛选手必须是我校在册学生，年级不限，专业不限。每位指导教师至多指导 4 名学生。
2. 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原则上不得更换。参赛个人因故不能参赛视为弃权。

（二）赛前准备

参赛选手入场：参赛选手凭学生证在正式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到指定地点进行检录，现场裁判将对参赛选手的身份信息进行核对。赛前 15 分钟抽取比赛赛位号，选手按赛位号顺序依次进场，在对应的

机位上对软、硬件竞赛设备进行确认，完成竞赛任务。比赛开始 15 分钟后不得入场。

（三）比赛期间

1. 比赛赛位号抽签确定后，选手不准随意调换。
2. 参赛选手不得携带任何存储设备、笔记本电脑、通讯工具以及其他即插即用的硬件设备进入赛场，否则取消选手比赛资格。
3. 参赛选手必须在裁判宣布比赛开始后才能进行比赛。竞赛结束前将任务工单按要求交给裁判。
4. 比赛过程中，选手不得随意离开台架和座位，不得与其它选手交流或擅自离开赛场。如遇问题时须举手向裁判员示意，否则按违规行为处理。
5. 比赛过程中只允许裁判员、工作人员进入现场，选手必须严格遵守比赛规程，确保人身和设备安全，并接受裁判和工作人员的监督和警示。
6. 比赛结束前 10 分钟，裁判长提醒选手比赛即将结束。比赛结束后，选手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，保存结果须经裁判员检验，选手签字确认后方可离开赛场，任务书不得带出赛场。
7. 竞赛选手若提前结束竞赛，应向裁判员举手示意，并且配合工作人员完成竞赛结果的确认工作，裁判员记录竞赛终止时间。

六、技术平台

CAN 数据传输网络系统示教板。

七、成绩评定

（一）评分标准

任务	判分内容	分值	模块分	权重	时间
----	------	----	-----	----	----

模块一	完成智能网联汽车技术试题		100	100	50%	45min
模块二	CAN 数据网络系统传输检测	1. 台架操作合理,规范;	20	50	25%	30min
		2. 车载手持示波器使用正确,波形图画法准确,规范;	30			
	线控底盘数据帧	1. 转向灯指令控制数据帧 ;	20	50	25%	
		2. 底盘转向角解析;	20			
		3. 职业素养,现场 5S。	10			
	选手竞赛成绩=模块 1×50%+模块 2×50%					

(二) 名次排定

按参赛团队所得到的竞赛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列名次。竞赛最终成绩相同时,完成工作任务所用时间短的名次在前;竞赛最终成绩和完成工作任务用时均相同时,示波器实操项目得分高的名次在前;再相同,底盘解析项目得分高的名次在前。

(三) 奖项设置

按照大赛组委会统一规定的比例确定一、二、三等奖名额。

八、申诉与仲裁

1、申诉

(1) 参赛队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和材料备件,有失公正的检测、评判、奖励,以及对工作和裁判人员的违规行为等,可提出申诉。

(2) 参赛队申诉均须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在竞赛结束后 60 分钟以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。超过申诉时间,不予受理。仲裁委员会负责受理选手申诉,并将处理意见尽快通知参赛队领队或当事人。

2、仲裁

(1) 仲裁委员会负责受理大赛中出现的所有申诉并进行仲裁，以保证竞赛的顺利进行和竞赛结果公平、公正。

(2) 仲裁委员会的裁决为最终裁决，参赛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比赛，否则按弃权处理。

九、报名方式

由班长或者学习委员将本班选手信息（班级、姓名、学号）集体统计，以 EXCEL 表格的形式交至学习部。

报名截止时间：4 月 12 日

十、大赛指导教师成员：

丁然、毛志龙、张存宏、朱训成、方令权

管旋、陈晨、朱晨曦、安琳琳、徐文文、汪伟名

十一、其他事项

其它未尽事宜详见报到时的具体安排或在培训会上通知。